

## 開南大學 96 年度第 1 學期 法律 學系、所、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

課程編號	3 0 2 0 2 3 0 0 0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授課教師：張世宏 老師
班次	01		開課系所：法律 學系 年級班別：2 年 班
課程名稱(中文)		學分數	課程名稱(英文)
政府採購法		2	Government Procurement Law
教學目標 與內容	1. 政府採購市場在國際間日益龐大，法律人對該市場活動之法律機制，宜儘早熟悉，以利於畢業後與政府機關交易，增加工作機會。活與法治教育，訓練知識份子生活上基本之法律常識素養。 2. 訓練同學能自主判斷政府採購制度如何選用，與 WTO 政府採購條例基本理念之結合，培養國際化採購法制基本剖析能力。 3. 配合現行採購案例，自實際案例了解政府採購程序，與保護廠商權益之範疇。		
實施方法	※講解法※實作法※討論法 <input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20% 。期末測驗 30% 。平時成績（上課參與討論或報告）30% 。 出席成績 20%		
授課使用及 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1. 林鴻銘、政府採購法之實用權益、8、永然、台北、96、1-375。 2. 陳建宇、政府採購、3、永然、台北、94、1-284。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課程進度為：1. 政府採購之基本概念 2. 政府採購與世貿組織的關係 3. 政府採購總則 4. 政府採購法之當事人 5. 招標制度 6. 招標與實例研討 7. 決標制度 8. 決標與實例研討 9. 履約管理制度 10. 履約管理與實例研討 11. 驗收制度 12. 驗收與實例研討 13. 爭議處理制度 14. 爭議處理與實例研討。 15. 罰則與實例研討 16. 附則與實例研討			
說明：			
1.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 2. 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法律系主任 郭明政

授課教師：張世宏

 課務組  
 96.9.19  
 收文章